

**公益信託融悟教育基金**  
**112 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  
 自 112 年 01 月 0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訂目標：信託期間每年由受託人依本公益信託契約及公益信託融悟教育基金諮詢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約定，達成下列目標：

- (一) 捐助或贊助各級學校學生、學生社團、社會團體及文化、教育工作者獎學金及獎助金之設置；
- (二) 獎勵及表揚從事家庭教育、學校教育、社會教育與社會公益傑出之人士；
- (三) 贊助有關教育、文化、社群發展之專題研究，及優良讀物寫作與出版；
- (四) 贊助有助於整體社會健康和諧之社會教育公益活動或參與急難救助；
- (五) 捐助或贊助有關文化及藝術方面之教育推廣；
- (六) 其他為達成前項目的所必要之營運措施。

二、執行內容：

幣別：新臺幣/單位：元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原則按人事時地物之方式陳述)	使用經費	備註
1	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捐助或贊助各類獎助學金；獎勵及表揚各類教育及社會公益傑出人士計___名，每人___~___元。	0	
2	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贊助有關教育、文化、社群發展研究，以及優良讀物寫作出版計___個，每單位___~___元。	0	
3	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贊助有助於整體社會健康和諧社會教育公益活動或參與急難救助計___筆，每筆___~___元。	0	
4	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捐助或贊助有關文化及藝術方面之教育推廣計 <u>2</u> 個，每單位 <u>1,500,000~1,500,000</u> 元。	3,000,000	捐助明細詳附件
合計新臺幣 3,000,000 元整			

三、經費來源：

本年度信託事務處理經費主要來自：

- (一) 捐贈收入及利息收入等計新臺幣 66,857 元(詳收支計算表)。
- (二) 信託資本計新臺幣 30,000,000 元(詳資產負債表)。

四、效益：

本公益信託本年度共計使用經費計新臺幣 3,000,000 元。

信託監察人：陳啟蓓



\_\_\_\_\_ (簽章)

**公益信託融悟教育基金**  
**112 年度收支計算表**  
 自 112 年 01 月 0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新臺幣/單位：元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稱	金額	%	科目名稱	金額	%
利息收入-活存	1,669	2.50	捐贈支出	3,000,000	98.04
利息收入-定存	65,188	97.50	管理費	60,000	1.96
			其他費用-匯費	30	0.00
合計	66,857	100.00	合計	3,060,030	100.00

備註：

一、本表捐贈收入之原委託人追加捐贈金額 0。

二、本表捐贈收入之非原委託人捐贈金額 0。

信託監察人：陳啟蓓



(簽章)

**公益信託融悟教育基金**  
**112 年度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新臺幣/單位：元

資產			負債及信託資本餘絀		
科目	金額	%	科目	金額	%
存放本行-活存	83,173	2.09	信託資本	30,000,000	753.17
存放本行-定存	3,900,000	97.91	累積盈虧	-23,023,654	-578.02
			本期損益	-2,993,173	-75.15
合計	3,983,173	100.00	合計	3,983,173	100.00

備註：本表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列。

信託監察人：陳啟蓓



\_\_\_\_\_ (簽章)

# 公益信託融悟教育基金

## 財產目錄

112年12月31日

幣別：新臺幣/單位：元

財產種類	名稱	單位	數量	金額	參考價格	說明
銀行存款	活存	元		83,173		華銀營業部
銀行存款	定存	元		3,900,000		
合計				3,983,173		

信託監察人：陳啟蓓



（簽章）

契約編號：20101K0003-0  
統一編號：25693401  
契約名稱：公益信託融悟教育基金  
捐助日期：112/01/01 - 112/12/31

公益信託捐助明細表

列印日期：113/02/27  
列印時間：12:55:33  
頁次：1  
幣別：新台幣／單位：元

捐助日期	受益人	金額	實施內容(註)
112/07/10	財團法人龍應台文化基金會	1,500,000	4
112/07/10	財團法人雲門文化藝術基金會	1,500,000	4
小計：2 筆		3,000,000	
總計：2 筆		3,000,000	

(註) 實施內容說明

- 1 捐助或贊助各類獎助學金；獎勵及表揚各類教育及社會公益傑出人士
- 2 贊助有關教育、文化、社群發展研究，以及優良讀物寫作出版
- 3 贊助有助於整體社會健康和諧社會教育公益活動或參與急難救助
- 4 捐助或贊助有關文化及藝術方面之教育推廣